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主管部门是喀什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性质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我单位的主要职能是:

(1) 承担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下达的药品抽检任务;承担喀什地区(12县市)的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及使用单位的药品检验任务,肩负着保障公众饮食用药安全的重任;

(2) 承担维吾尔医药制剂质量标准起草工作;承担相应的药品检验技术培训工作;

(3) 承担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的检验检测工作;

(4) 质量体系的建设工作;开展课题研究,加强科研项目的建设;开展食品、化妆品的扩项工作;

(5) 完成喀什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和地委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7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质保科、业务科、化学室、中药室、微生物室、食品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编制数44,实有人数52人,其中:在职44人,增加0人;退休8人,增加0人;离休0人,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74.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2.4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5.69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835.6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66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76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39.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15.97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3.27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1.4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61.4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5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936.33	支出总计	936.33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936.33	835.69	835.69							39.24	61.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2.40	651.76	651.76							39.24	61.40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52.40	651.76	651.76							39.24	61.40	
201	38	04	市场主体管理	23.27									23.27		
201	38	12	药品事务	61.40										61.40	
201	38	50	事业运行	628.86	628.86	628.86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87	22.90	22.90							15.9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66	0.66	0.66									
206	04		技术与开发	0.66	0.66	0.66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0.66	0.66	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7	83.37	83.3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37	83.37	83.3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5	7.35	7.3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2	76.02	76.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76	36.76	36.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76	36.76	36.76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16	36.16	36.1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0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5	63.15	63.1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3.15	63.15	63.1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3.15	63.15	63.15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936.33	812.13	124.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2.40	628.86	123.54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52.40	628.86	123.54
201	38	04	市场主体管理	23.27		23.27
201	38	12	药品事务	61.40		61.40
201	38	50	事业运行	628.86	628.86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87		38.8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66		0.66
206	04		技术与开发	0.66		0.66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0.66		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7	83.3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37	83.3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5	7.3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2	76.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76	36.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76	36.7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16	36.1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5	63.1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3.15	63.1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3.15	63.1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835.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76	651.76		
一般公共预算	835.6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66	0.6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7	83.3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76	36.7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5	63.1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835.69	支出总计	835.69	835.6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835.69	812.13	23.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76	628.86	22.90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1.76	628.86	22.90
201	38	50	事业运行	628.86	628.86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90		22.9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66		0.66
206	04		技术与开发	0.66		0.66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0.66		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7	83.3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37	83.3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5	7.3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2	76.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76	36.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76	36.7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16	36.1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5	63.1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3.15	63.1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3.15	63.1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总计	812.13	766.44	45.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8.68	738.68	
301	01	基本工资	189.13	189.13	
301	02	津贴补贴	125.37	125.37	
301	03	奖金	95.11	95.11	
301	07	绩效工资	138.16	138.1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02	76.0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16	36.1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60	0.6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8	5.3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3.15	63.1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0	9.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0		45.70
302	01	办公费	1.94		1.94
302	05	水费	0.70		0.70
302	06	电费	1.00		1.00
302	07	邮电费	2.27		2.27
302	08	取暖费	6.36		6.36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40		3.40
302	11	差旅费	1.00		1.00
302	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1.01		1.01
302	28	工会经费	10.04		10.0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3.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7		13.3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76	27.76	
303	02	退休费	7.10	7.10	
303	09	奖励金	0.02	0.0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64	20.6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23.56		23.5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3.56		23.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0		22.90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90		22.90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药品委托检验项目	8.00		8.00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药品检验检测项目	14.90		14.9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66		0.66								
206	04		技术与开发		0.66		0.66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2022年度喀什地区科技计划项目（维药芝麻油研究）	0.66		0.66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3.60	3.6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3.60	3.6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60	3.60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936.3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部门收入预算 936.3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35.69 万元,占 89.25%,比上年预算减少 54.96 万元,下降 6.1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结转自治区药品事务资金 61.4 万元,2023 年未计入一般公共预算所致。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39.24 万元,占 4.19%,比上年预算增加 32.76 万元,增长 505.6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较上年新增单位资金 2 笔,分别是新增援疆项目资金 23.27 万元,新增委托检验成本性支出项目 9.49 万元。

财政拨款结转 61.40 万元,占 6.56%,比上年预算增加 61.4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61.4 万元为 2022 年 12 月 26 日拨入食

药所 2022 年自治区药品抽验经费项目，因经费拨入较晚，故结转至 2023 年使用。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支出预算 936.3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12.13 万元，占 86.74%，比上年预算减少 7.05 万元，下降 0.8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事业运行费比 2022 年事业运行费减少所致。

项目支出 124.20 万元，占 13.26%，比上年预算增加 46.25 万元，增长 59.3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援疆资金项目 22.86 万元，新增新增委托检验成本性支出项目 9.49 万元，新增药品检验检测项目 14.9 万元所致。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35.69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5.6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7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 628.86 万元，项目支出 22.90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0.65 万元，主要用于发表检验成果费用 0.3 万元，为拟定芝麻油检测标准进行实验室检验所需专用材料费 0.35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 44 人和退休 8 人共计 52 人养老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 36.7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 44 人和退休 8 人共计 52 人医疗保险；

住房保障支出 63.1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 44 人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835.6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12.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05 万元，下降 0.8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人员补助支出比上年减少所致。

项目支出 23.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7.91 万元，下降 67.04%。主要原因是本年援疆资金项目比上年援疆资金减少所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51.76 万元，占 77.98%。
- 2、科学技术支出（类）0.66 万元，占 0.08%。
-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3.37 万元，占 9.98%。
- 4、卫生健康支出（类）36.76 万元，占 4.40%。
- 5、住房保障支出（类）63.15 万元，占 7.5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3.47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

是 2023 年中 2022 年结转的自治区药品事务资金 61.4 万元未纳入一般公用预算支出项目支出中所致。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28.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2.33 万元，下降 3.4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工资福利支出中基本工资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为 2022 年补发 2021 年基本工资所致。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2.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90 万元，增长 186.2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药品检验检测项目资金 14.9 万元所致。

4、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项目为食药所申请的地区科技局项目，该项目 2022 年 7 月拨入食药所，项目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7 月至 2023 年 7 月，2023 年预算数 0.66 万元为 2022 年未使用完资金，该项目资金共计 1 万元，2022 年已完成 0.34 万元。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7.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5 万元，增长 3.5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增加基本工资和基础绩效工资，致使 2023 年社保基数增加所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76.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83 万元，增长 8.3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增加基本工资和基础绩效工资，致使 2023 年社保基数增加所致。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36.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0万元，增长6.16%。主要原因是2022年增加基本工资和基础绩效工资，致使2023年社保基数增加所致。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0.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4万元，增长128.36%。主要原因是2022年增加基本工资和基础绩效工资，致使2023年社保基数增加所致。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63.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77万元，增长12.01%。主要原因是2022年增加基本工资和基础绩效工资，致使2023年社保基数增加所致。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12.1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66.4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45.7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药品委托检验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 2015 年发改委相关规定，取消委托药品检验收费项目，申请同级财政保障药品委托检验经费，确保喀什地区各族人民群众用药安全有效。

预算安排规模：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资金 8 万元均用于购买药品委托检验所需专用材料费。按照每批次 0.1 万元成本费，计划完成不低于 80 批次的检验任务，为此购买检验用专用耗材所需费用，故未做其他分配。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2022 年度喀什地区科技计划项目（维药芝麻油研究）

设立的政策依据：维药质量标准现代化是维药产业现代化的重要内容之一，近年实施的 2020 版《中国药典》相对以往药典，其质量标准有了很大的提高，维药的质量标准的研究，对维药走向全国乃至国际市场具有重要意义。目前喀什地区维吾尔医院院内制剂因药材无执行标准，药材标准低等原因，致使制剂无法通过审批生产。

预算安排规模：0.6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资金分配情况：出版芝麻油检测执行标准 0.3 万元，为拟定芝麻油检测执行标准进行实验室检测所需专用材料费 0.3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

（三）项目名称：药品检验检测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 2022 年 8 月 8 日以来，按照地区疾病 指挥部关于做好中药汤剂检测保供工作部署安排，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累计收检 11 县市 12 家医疗机构委托送检 419 批次（其中：中药汤剂 379 批次 10.991 万元、

中药饮片原料药 40 批次 4 万元), 共计产生成本性费用 14.9 万元, 申请中药汤剂检测费用 14.9 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 14.9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资金分配情况: 为完成中药汤剂检测所需: 办公费 2 万元, 邮电费 0.6 万元, 维修维护费 4.8 万元, 专用材料费 7.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6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 3.6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食药所 2022 年和 2023 年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无此预算; 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和 2023 年食药所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 故公务用车购置

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和 2023 年食药所公务用车数量相同（2 辆），故公务用车运行费与 2022 年持平；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和 2023 年食药所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故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无下属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 45.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67 万元，增长 17.08%，主要是 2023 年工会经费比上年增加 1.7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比上年增加 4.59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比上年增加 0.29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政府采购预算 72.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5.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40 万元。

2023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2.84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2.8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34.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7.5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17.35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3.6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49.41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 台。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6 个，涉及预算金额 84.96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39.24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喀什地区科技计划项目（维药芝麻油研究）			项目负责人	王毅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66	其中：财政拨款	0.6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金额为 0.66 万元，预计 2023 年度完成文献查阅，样品采购，方法验证，起草药材质量标准初稿，完成论文初稿，提交申请专利所需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芝麻油药材数量批次	≥10 批次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检验数据的可靠性	>=95%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形成技术标准、工艺规范数量	>=1 项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结束时间	2023 年 7 月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验原材料、对照品试剂耗材	<=660 元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科研水平能力	提升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实验室参与人员科研水平能力提升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自治区药品抽检经费(药品检验经费)				项目负责人	乔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40	其中：财政拨款	25.4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金额为 25.4 万元，用于 2023 年度抽检检品批次 150 批次以上，检定校准器具 20 台以上，培训人员 8 人次以上，从而达到为行政执法部门在药品生产、流通经营等环节执法办案提供技术服务支撑，保障喀什地区各族群众的用药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检品批次	>=150 批次	其他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数量	>=20 台	其他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检验人员专业技术培训人次	>=8 人/次	其他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检定合格率	>=90%	其他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复检与我所检验结果不一致率	<=20%	其他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检验及时率	>=90%	其他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用材料费成本	<=1426.60 元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检定校准仪器成本	<=2000 元/台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喀什人民用药安全有效	保障	其他标准	新增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自治区药品抽检经费（药品评价性抽验）			项目负责人	乔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1.00	其中：财政拨款	2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资金为 2023 年度为 21 万元 2023 年预计用于药品抽样批次为 100 批次以上，检定校准仪器 30 台以上，从而达到客观评价喀什地区药品安全监管和专项整治所取得的成效提供技术服务支撑，保障喀什地区各族群众的用药安全的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抽样批次	>=100 批次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数量	>=30 台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检定合格率	>=9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检验及时率	>=9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用材料费	<=1500 元/批次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检定仪器费用	<=2000 元/台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喀什人民用药安全有效	保障	其他标准	新增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名称		2022年度自治区药品抽检经费(自治区药检院喀什分院药品C级常规能力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乔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资金15万元2023年度预计用于制作可行性研究报告1份,为自治区药检院在喀什地区筹划成立“自治区药检院喀什分院”提供可行性研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可研报告	>=1份	其他标准	新增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评审通过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所需时间	=1年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检验检测工作的有效进行	保障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立项药品监测大楼保障药品安全	保障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药品检验检测项目				项目负责人	乔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90	其中：财政拨款	14.9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金额为 14.9 万元，预计 2023 年底使用完毕，完成 10 批次以上的专用材料的购置，及 5 批次的办公用品的购置，从而更好地提高单位的检验检测能力，更好的保障喀什地区人民用药的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专用材料数量	≥10 批次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办公用品数量	≥5 批次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专用材料成本	<=0.75 万元/批次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办公用品成本	<=1.48 万元/批次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喀什地区人民用药安全	保障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名称		安防设施及办公耗材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斌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88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88	
项目总体目标		此笔项目资金 0.87875 万元其中物资采购类：采购办公用品 1 批，信息费 2 笔，从而弥补办公经费不足，较好地完成单位的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信息通讯费次数	=2 次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买安防设施或一般性办公用品次数	>=1 次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及时支付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信息通讯费支出	<=2216.23 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安防设施或一般性办公用品支出	<=6571.27 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办公正常运转	保障	其他标准	新增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名称		委托检验成本性支出项目				项目负责人	乔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49	其中：财政拨款	9.4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资金为 9.49 万元，2023 年度预计将使用完毕此笔资金，用于 50 批次以上的检品进行检验，并出具 50 份以上的报告，从而有效的提高喀什人民的饮食用药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验产品批次 (≥批次)	≥50 批次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检测检验报告数	≥50 份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检测结果准确率 (%)	>=8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检测报告出具及时率 (%)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批次检验工作平均支出成本	<=1898 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喀什人民饮食用药安全性	提高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名称		药品检验检测仪器设备及药品标准能力提升				项目负责人	王斌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资金总额为 20 万元，预计 2023 年度购置相应的仪器设备，采购仪器设备 2 台实验试剂标准品 1 批次，达到保障正常运转，提升当地药材的标准能力的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个)	≥2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试剂耗材数量	≥1批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投入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仪器设备成本	<=18.50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仪器设备耗材成本	<=1.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提高人民群众对药品检测服务的获得感	提升	其他标准	新增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名称		药品委托检验项目				项目负责人	乔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总金额 8 万元，2023 年度预计完成对 80 批次的药品的检验，保障出具结果的日期准确固定，提高喀什人民饮食及用药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药汤剂批次	≥30 批	历史标准	30 批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检验产品批次 (≥批次)	≥80 批	历史标准	80 批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复检与我所检验结果不一致率 (≤%)	<=20%	历史标准	1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检定合格率 (≥)	>=90%	历史标准	>=9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接受委托检验任务后出具结果时间 (*工作日)	<=90 天	计划标准	25 天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批次检验工作实际花费 (元)	<=1000 元/批	历史标准	=1000 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喀什人民用药安全	保障	历史标准	有效保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送检企业满意度 (≥%)	=100%	其他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名称		仪器设备购置及食品扩项样品试剂耗材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斌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39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39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金额为 2.394273 万元，用于物资采购其中采购仪器设质保金 1 次，试验用标准品耗材 1 批。依据单位三定方案职能，为进一步提升食药所食品检测项目，更好的开展食品扩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仪器设备质保金次数	=1 次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买试剂耗材次数	>=2 次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投入及时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仪器设备质保金支出	<=8500 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试剂耗材材料成本支出	<=7700 元/次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保障能力	提升	其他标准	新增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项目名称		专用仪器设备检定维修项目				项目负责人	乔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48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6.48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总金额为 6.48 万元，2023 年度预计完成对 80 台仪器的检定，从而提高检验检测的准确率，更好地保障喀什地区人民的食品用药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定仪器台数	≥80台	历史标准	130台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检定仪器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新增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仪器检定成本	<=810元/台	历史标准	219.23元/台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喀什人民食品及用药安全	保障	历史标准	有效保障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单位检验检测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 意度	=97%	历史标准	97%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3年4月25日